

## 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13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马红兵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和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如下：公司原注册地址为“南京市建邺区应天大街780号3幢3201-3217室”，拟变更为“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8号01幢9-10层”，上述变更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# 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因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，《公司章程》需相应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：

“公司住所：南京市建邺区应天大街780号3幢3201-3217室。”

现修订为：

“公司住所：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8号01幢9-10层。”



《公司章程》其它条款不作修改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7月13日